

天津市教委自然科学类项目验收条件（2026）

项目分为基础研究项目、应用研究项目、开发性研究项目。
申请验收时，科研计划项目的研究成果须满足下列条件：

（一）基础研究项目

发表在同期北大图书馆编印的“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”“中国科学引文索引（CSCI）”以及国际著名期刊数据库“科学引文索引（SCI）”“工程索引（EI）”“科技会议录索引（ISTP）”收录期刊且与课题研究内容密切相关的学术论文不得少于2篇，其中唯一项目署名标注论文、项目负责人为第一作者论文不少于1篇。

（二）应用研究项目

按立项时所确定的研究目标结题时，应提供设计方案、样机、样品或专利等成果，以及在同期北大图书馆编印的“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”“中国科学引文索引（CSCI）”以及国际著名期刊数据库“科学引文索引（SCI）”“工程索引（EI）”“科技会议录索引（ISTP）”收录期刊且与课题研究内容密切相关的学术论文不得少于1篇，其中唯一项目署名标注论文、项目负责人为第一作者论文不少于1篇。

（三）开发性研究项目

按立项时所确定的研究目标与任务，由应用单位提供实验或应用报告和效益证明并提供至少1项已受理发明专利证明，以及在国内外学术期刊上发表的学术论文不得少于1篇，其中唯一项目署名标注论文、项目负责人为第一作者论文不少于1篇。

市教委自科项目验收条件 2026

按项目类型对号入座，三类各一套标准

基础研究项目 拼论文，纯发表型

- 收录期刊相关论文
≥ 2 篇
- 唯一项目署名 ≥ 1 篇
- 负责人第一作者 ≥ 1 篇

收录 = 北大核心 · CSCI · SCI
EI · ISTP (按「同期」目录)

应用研究项目 实物成果 + 论文

- 按立项时研究目标结题
- 设计方案/样机/样品/
专利等成果
- 收录期刊相关论文 ≥ 1 篇
- 唯一署名、负责人一作
均 ≥ 1 篇

收录目录同基础研究

开发性研究项目 落地应用 + 专利 + 论文

- 按立项目标与任务结题
- 应用单位提供实验/
应用报告 + 效益证明
- 已受理发明专利 ≥ 1 项
- 国内外期刊论文 ≥ 1 篇
- 唯一署名、一作均 ≥ 1 篇

三类通用 · 两个硬杠

- ① 论文须与课题研究内容密切相关，期刊目录以「同期」版为准
- ② 唯一项目署名标注论文、负责人第一作者论文：每类都要求 ≥ 1 篇